

白水县财政局

白财预函〔2021〕522号

白水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专项资金的函

白水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白政农字〔2021〕48号、白政住建字〔2021〕57号文件及领导批示，现下达你单位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壹佰伍拾万元（1500000.00元），用于2021年农业农村局人居环境整治项目。请接函后，加强资金管理，确保专款专用。该资金通过国库集中支付方式下达。

此款支出预算功能科目列入“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”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，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列“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”。

附件：1. 2021年白水县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表
2. 资金分配表

白水县财政局

2021年7月12日